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

1413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品茶

人们常说“开门七件事:柴米油盐酱醋茶”,意思是从早上开门起,一天都离不开这七件东西,代表着人间烟火气。但我对茶的直观印象是又苦又涩,若是味觉感受,涩是触觉感受,都让人不舒服。单位很多同事都喝茶,我也学着他们的样子,杯中加点茶叶,用开水冲泡,等水稍微凉了,咕嘟嘟喝上几大口,然后再续上开水。我这不是品茶,而是解渴。但时间长了,倒觉得不加点茶叶好像少了点什么。

周末和几个朋友相约到一个茶馆喝茶聊天。进门就看到墙上挂着“陆卢遗风”四个字。经老板解释才知道,“陆”指茶圣陆羽,精于茶道,以《茶经》闻名于世,对中国茶文化发展作出承前启后的贡献;“卢”指茶仙卢仝,一生两大爱好,饮茶作诗,尤以茶诗擅长,他的《走笔谢孟谏议寄新茶》脍炙人口,诗中有一段俗称为《七碗茶歌》,从一碗到七碗,写出了品饮新茶带给人的美妙感觉。挂上这四个字,就是要以“茶圣”“茶仙”的高风亮节作为自己学习的榜样。

其实我是不懂茶的。我对茶的了解就是道听途说,虽然到茶厂参观过,却什么也看不明白,对茶的品种倒是能讲出一二,什么龙井、普洱、毛尖、瓜片、铁观音,但最多算是科普常识,我说不不出各种茶叶的区别,更没有品茶鉴茶能力,我唯一能确定的就是它们都挺贵的,所以也就没必要不懂装懂、故作深沉了,否则让别人看了笑话。

趁着几个朋友在欣赏橱柜里各种茶叶,我来到茶室参观。茶室外有几株芭蕉树随风轻摆,绿叶间偶尔闪过几点斑驳阳光。走进茶室,一股雅致的气息扑面而来,迎面墙上装裱一幅字画,中间“茶道”两个大字,遒劲有力,下面是一行小字,写着“万丈红尘三杯酒,千秋大业一壶茶”,那种超脱潇洒的感觉一下子就出来了。字画下方是一张古朴的木质茶桌,上面整齐地陈列着各式茶具,桌角边是一个小巧

□南京田肃雨

的泥炉,炉上的陶罐里正在煮水,水汽袅袅上升。

我仔细品味这个“茶”字,拆开就是人在草木间。这一造字方式直观表达了茶源于自然草木的本质,也代表了人们采茶、制茶、饮茶过程中与自然的互动关系,既描绘了人置身自然草木的和谐画面,又隐喻了茶文化与人类生活的紧密关联,充分体现了老祖宗造字的智慧和意境。

老板娘引着几个朋友走了进来,给我们泡好了茶,然后走到房间一隅,我发现这里还有一架古筝。老板娘坐在古筝前面,舒缓身心,十指起落,悠扬的乐曲在古筝上如水滴落,一个个音符仿佛也泛着晶亮的光泽轻轻流淌。我们坐在茶桌旁,时而抿一口茶,缓缓吞下,回味这股淡淡的香味,时而放下茶杯,闭上眼睛,静静欣赏这优雅的箏声。我恍惚感到,这个场景本身就是一幅静谧优美的画卷,弹琴的人和品茶的人,都成为画里的人物。

我似乎理解了,品茶的过程其实是一场细腻而深刻的情感体验。当茶香轻轻拂过鼻尖,这香气如同晨曦中的微风,温柔而清新,让人产生一丝神秘与期待;当茶水缓缓润过舌尖,初时或许有些微苦,但随即而来的回甘,让人感到十分满足和舒畅。品茶时,心是纯洁洁白的,是虚无空灵的,否则和整体气氛相悖;品茶时,不要想运势吉凶,不要想名利得失,否则难得茶中三昧;品茶时,暂时忘却红尘浮华,暂时忘却俗世纷扰,否则脏污了杯中茶汤。

其实懂不懂茶,真的不重要。品茶是一种身体的放松、心灵的享受,哪来这么多条条框框?对于不同的茶品,都能在别人的指点下喝出它的味道;对于不同的茶道,都能倾听其中的道理并做到快乐地点赞;对于不同的茶人,都能友好相处并学习他们闪光的东西。而对于我来说,只要有茶叶,有杯子,有开水,便可成全我的“茶道”。

□上海罗光辉

雪底芹芽

芹芽,又称洁净菜,是由水芹在特有的土壤环境条件下,经过特殊工艺培育而成的芽菜。色白如玉,芽头为乳黄色,叶柄呈白色透明状,清香脆嫩,营养丰富,风味独特,可用于炒、烫、凉拌等。《吕氏春秋》中有“菜之美者,有云梦之芹”的记载。

提到芹芽,就不能不提到《红楼梦》的作者曹雪芹。在《红楼梦》中,我们可以看到许多有关美食的介绍与描写,这足以证明,曹翁是一位很有造诣的美食家。曹雪芹,字梦阮,号雪芹、芹溪居士。之所以以“雪芹”为号,很可能是受大诗人苏东坡的影响。因为,曹家从祖父曹寅开始,就很喜欢苏东坡的诗,而曹雪芹喜欢的程度更深。苏东坡在的名作《东坡八首》中,有“泥芹有宿根,一寸嗟独在;雪芹何时动,春鸠行可脍。”的名句,在他看来,泥芹之泥虽是污浊,但它的“雪芹”却出污泥而不染。因此,他就改为

□安徽巢湖张帮俊

叫“雪芹”。

曹雪芹少年时代过了一段富贵荣华的生活,晚年流落到北京西郊,生活十分穷困,靠朋友接济和卖画维持生计。他嗜酒喜吃,家道衰落后,经常自己烹调着馊,他最拿手和最喜爱吃的一道菜就是“雪底芹芽”。所谓“雪底芹芽”,早在宋代以前就有了,是用冬雪掩盖下的芹菜嫩芽,炒鸡肉丝而成。据说这样用雪底芹芽炒出的名菜,实在清淡鲜美。这道“雪底芹芽”是用斑鸠和芹菜做成的。斑鸠体型似鸽,栖于平原和山地的林间。其肉鲜嫩,爽滑味美,与芹芽同炒,颜色鲜艳,衬以“雪底”,三色分明,色、香、味、形俱佳。

如今,这道“雪底芹芽”经后人改良成为了一道百姓常吃的家常菜。有时,一道菜也是对一个人的最好纪念,譬如,东坡肉、左公鸡、西施舌。

我做菜。到了周末,妻子看我忙了一个星期,体谅我辛苦,她就主动承担做菜的任务。每次妻子做饭,厨房里各种碗、盘、盅、壶摆得到处都是,就像龙卷风刮刚过一样。上周末,妻子在家做菜,场面还是一样。

吃饭时,我不停地给妻子递菜,感谢她辛苦做菜。妻子又解释说她平时做饭少,场面确实不太清爽,观感不太好。我说这没啥,虽然场面不好看,但可以诞生一句歇后语:“侯华娟(妻子名字)做饭——场面豪华”。妻子听后“播”了我一拳,说我尽“笑话”她,我说这也是我们之间的一种乐趣啊,把平淡的生活过得有生气,妻子连连说是。

刚结婚时,跟妻子就讲好哪一个人做饭,另一个人就负责洗碗。后来也一直坚持这样做,想想也正常合理,家务事就要共同承担,共同尽义务。但是时间久了,我每次做完饭,碗也归我洗了。有一天,我故意问妻子我们之前不是有“规矩”吗?妻子说:你能干,就多干点,“能者多劳”嘛。得,她这样说,我还能说什么?不过,我也是心甘情愿既做饭又洗碗的,在所有家务活里面妻子最不喜欢的就是洗碗,就像我最不喜欢拖地一样。看似我“多”洗了碗,妻子不也“多”拖了地吗?夫妻过日子,就是要这样互相体谅、互相补台。

我和妻子都非常珍惜在一起的日子,哪怕在小小的厨房里,我们也要让生活过得轻松、过成诗!

怀念父亲

父亲离开我们整整20年了。今年的清明节,尤其怀念。1936年8月,父亲出生于泰兴城东一户普通农民家庭。自小聪明伶俐,6岁念私塾,16岁被送到县城学中医,20岁回乡行医。父亲年轻时英俊帅气,是十里八乡有名的“风流才子”。20岁大婚,养育两儿两女,我最小。小时候父亲最疼我,有事没事总爱带着我坐上他那“永久”牌自行车,前往工作或闲游的每一个地方。凡是遇到的乡亲们,都会亲切地招呼我“二老枪”(兄弟排行老二的昵称)。回来时,口袋总是塞满各种糖果、饼干……

父亲的工作十分忙碌。他在大队部(现在叫村委会)开设了诊所,承担全大队近2000人的医疗任务。诊所里多数时候人满为患,父亲耐心接待每一位患者,问诊、把脉、开方、抓药一气呵成。父亲一般上午门诊,下午赶赴病人家中,为年长的、行动不便的患者看病。遇到急症、重症,还经常深夜出诊。就这样几十年如一日,乡亲们爱戴父亲,尊称他“殷先生”。

父亲重视儿女道德品行教育和文化教育。虽然当时家庭条件拮据,但他坚持让每个儿女都能上学。每当我们学习上遇到困难想退缩,父亲总是鼓励我们坚持到底。别人家有的不让女孩上学,辍学务农,但对我两个姐姐上学的事,父亲从来没有动摇过。在父母的关爱下,我们兄弟姐妹的学历都比同龄人高出一截。

父亲待人宽厚,与人为善。他给人看病,如果不需要抓药,就是免费的;如果用了自种自配的草药,就是免费的;即使对急诊、夜诊等非常辛苦,也不额外收费;还有给一些患病周期长、家庭困难的人看病,经常减免费用。父亲从医一辈子,可以说积善积德一辈子。

记得小时候,有一次父亲给我诵读唐诗《燕诗示刘叟》,解释燕子哺雏的艰辛,让我懂得做儿女要懂得尽孝、做父母要懂得放手的道理。父亲对奶奶非常孝敬,和奶奶说话从来都是轻声细语。父亲用自己的方式爱母亲、爱儿女,也爱乡亲、爱集体、爱国家。他深知有国才有家道理,先后把哥哥和我都送去参军。父亲从未说过保卫祖国、为国奉献之类的豪言壮语,但他用实际行动表明他的爱国情怀。后来我和哥哥没有辜负父亲的期望,都在部队奉献了20多年。

1980年以后,哥哥姐姐成年后纷纷离开家门,我1991年底最后一个离家当兵。每次写信、打电话问候,父亲从来报喜不报忧,只是叮嘱我要在部队好好干。2005年6月底,父亲突然吃不下饭,去医院检查竟然已是胃癌晚期!我赶紧把父亲接到南京动手术,但手术结果令人失望。在父亲最后的3个多月里,哥哥、姐姐和我轮流照顾,乡亲们、亲朋好友也纷纷上门看望。我们为父亲举办了盛大的70寿宴,让父亲在最后的日子里得到宽慰。

感谢父亲给了我们生命,教育我们成长。父亲永远活在儿女心中!

□南京殷国忠

厨房趣话

前一天一早,我洗漱后到厨房准备孩子的早餐。妻子一会儿走了进来,边忙边对我说:“晚上你给孩子炖个排骨汤,要先焯水,时间不能长,水一开就关火,把漂在上面的浮沫撇掉,不然附着在排骨上难洗。撇完再用清水洗两遍,然后冷水下锅炖,记得一定要放点胡椒粉,去腥,你儿子也喜欢……”

一早忙得团团转,又不好呵斥她,只好跟她开玩笑说:“领导你管这么细,我们具体办事人员工作不好干啊。”妻子一听,顿时哈哈大笑了起来。

像这样的厨房趣话,在我和妻子间还经常发生着。

昨天吃过晚饭,我戴上手套开始洗碗,没想到右手食指破了一个洞,水直往手套里钻。以前我洗碗也没有戴手套的习惯,只是年纪大了,在意保护手。而且这也是跟妻子学的,她每次洗碗必戴手套。后来我也习惯了,不戴手套,不仅觉得手的皮肤受损伤,甚至觉得碗都洗不干净。

我正让正在厨房里抹灶台和地面的妻子赶紧买副洗碗手套回来,妻子说不急,明天就买。怕她不放心上,我又说如果明天不买回来,我就不洗碗了。妻子仿佛受到了“挑战”,说道:“哟,长本事了嘛,没手套还不干活了呀!”

洗过碗,刚坐下看了一会儿书,快递员敲门,原来是妻子下单的洗碗手套送到了。我“深情”地望着她一眼,她调皮地眨了眨眼睛,我们脸上都露出了笑容。

妻子平时工作忙,单位离家又远,一般都是

□南京谢文龙